

附件4:

2025年泰安市泰山景区卫生健康类事业单位 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应聘须知

1、国内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教育形式的毕业生是否可以应聘？

国内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教育形式（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夜大、电大等）毕业生取得毕业证（学位证）后，符合岗位要求资格条件的，均可应聘。

2、如何理解“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不得应聘？

全脱产在校学习的国内普通高等学历教育学生 and 国（境）外留学人员，于2025年10月13日前无法完成学业并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不得应聘。

其他形式在校学习人员，应如实填写在读学习经历，并保证聘用后可全职在岗工作。招聘单位将根据岗位要求，对其他形式在校学习的应聘人员进行鉴别。如应聘人员虚报、瞒报、漏报在读学习经历或具体学习形式，影响招聘单位资格审核的，将取消应聘资格或取消聘用。

3、对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有疑问如何咨询？

对招聘岗位资格条件和其他内容有疑问的，请与招聘单位联系。招聘单位咨询电话详见《岗位汇总表》。

4、资格审查工作由谁负责？

资格审查工作由招聘单位或其主管部门负责，并对资格审查结果负责。

5、留学回国人员可以应聘哪些岗位，需提供哪些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应聘符合条件的岗位。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除提供岗位要求的相关材料外，还需于2025年11月30日以前提供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学位认证材料。应聘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 and 程序。

6、对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取得时间有什么要求？

应聘人员须在2025年10月13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

7、岗位汇总表中所要求的专业如何理解？

岗位汇总表中的专业要求，主要参考教育部制定的现行高等教育专业目录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制定的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设置。应聘时以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或国家承认的学历教育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其中，应聘人员在普通全日制高等学历教育阶段取得国家承认的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第二学士学位证书的，可与相应的毕业证书配合使用，依据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第二学士学位证书注明的专业应聘。招聘岗位要求具有学士学位以上学位证书的，应聘人员应具有符合岗位要求相对应的学位证书。

招聘岗位在大学本科、研究生2个教育层次分别明确了对应聘人员的专业要求，应聘人员符合一个教育层次的专业要求即可应聘该岗位，招聘岗位另有要求的，须符合其要求。

应聘人员在报名时应如实填写毕业证或学历证书上的专业名称。其中，招聘岗位对研究方向有要求，但学历证书的专业名称

不能体现研究方向的，则应当补充填写研究方向，并在面试前资格审查时提供相应证明。

特别提醒：鉴于设置专业要求时招聘单位参考的专业目录未能完全涵盖旧专业、新兴学科、国外学科等，请应聘人员及时查阅教育部制定的高等教育专业目录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制定的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核实是否属于参考专业目录中的专业。对于专业目录中没有的自设学科（专业）和国（境）外专业，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需在备注栏中注明主要课程、研究方向和学习内容等情况，必要时可主动联系招聘单位介绍有关情况，招聘单位将根据岗位专业要求进行资格审核。

8、本次招聘中的有效身份证件指的是什么？

有效身份证件包括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临时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请考生妥善保管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过期或丢失的，请务必在考前及时到公安机关换领或补办。

9、网上填写报名信息时应注意什么？

报名时，应聘人员要认真阅读网上报名系统有关提示说明和诚信承诺书，提交的报名申请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能够体现应聘岗位的要求。因提交报名申请材料不准确、不完整、不符合要求，影响网上报名的，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应聘人员的申请材料、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应聘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网上报名系统的表项中未能涵盖报考岗位所要求资格条件的，

务必在“备注栏”中如实填写。未在“备注栏”中注明的，视同不符合相应条件。其中，岗位其他条件要求相关证书的，应当注明取得证书的级别、编号和取得时间；暂未取得的，应作出2025年11月30日以前取得证书的承诺，未如期取得，本人承担相应后果。

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必须填写姓名、工作单位及职务。学习和工作（待业）经历须从高中阶段起填写至报名时止，不得间断。

现工作单位信息为重要报名信息，应聘人员不得瞒报。有无工作单位以提交报名信息时间为节点，工作单位为劳动人事关系所在单位，没有工作单位的填“无”。工作单位、工作经历信息主要通过劳动（聘用）合同签订、社会保险缴费、劳动报酬领取等情况确定。

参考往年情况，一般报名初始阶段人数较少，后期尤其是最后两天报名比较集中，可能影响资格审查进度。建议应聘人员合理安排报名时间，根据本人的专业、意愿和职业规划等尽早报名，尽量在网速较快的环境报名，尽量避免后期集中报名，以免错失报名机会。

10、应聘人员在网上提供的照片有什么要求？

电子照片必须是近期正面免冠证件照，并且与面试前资格审查时所提供的照片为同一底版。在上传照片前，须先下载报名系统中的“照片处理工具”，按照工具使用说明对本人电子照片进行处理、保存，并将处理后的照片上传。

11、未通过资格初审的报名信息能否修改？

2025年10月17日16:00前，单位尚未初审或者初审未通过的，报名人员可以更改、补充报名信息。其中，招聘单位要求补充信息的，应当及时完整地补充报名信息。2025年10月17日16:00后，单位尚未初审或者初审未通过的，不能再修改、补充报名信息。

12、减免考务费如何办理？

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在报名系统完成报名信息填报并通过资格初审后，请于2025年10月18日16:00前与招聘单位联系，并将减免材料的电子版（对材料进行拍照或扫描即可）发送至招聘单位电子邮箱，邮件以“姓名+身份证号+申请减免考务费”命名。

减免考务费所需材料包括：（1）本人身份证；（2）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或低保证；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有关证明。

报考者邮件发送完成后，请于2025年10月18日17:00前登录报名系统查看个人报考状态。减免申请通过后，个人报考状态将显示为“完成”。报考者须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减免手续，逾期视作放弃报考资格。未通过审核认定人员需于网上缴费截止时间前进行网上缴费。

13、违纪违规及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要严格遵守公开招聘的相关政策规定，遵从泰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考试机构和招聘单位的统一安排，其在应聘期

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对招聘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纳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14、是否有指定的考试辅导书和培训班？

泰安市泰山景区卫生健康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